

宁晋县行政审批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 报告

行政审批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多措并举积极打造阳光、公正、透明、高效的政务公开平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规定，发布本年度报告，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以来，行政审批局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全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精神，以公开促公正、以公开促服务，认真做好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政府网站等政务公开工作。现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

1、机构职能：将部门的主要职责、机构设置、办公时间地址、联系方式等在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所有工作人员的姓名、职务、工作职责、照片、在岗情况及联系方式等基本信息，通过胸卡和桌牌予以公开。

2、公告公示：发布公告公示类信息 25 条，包括食品经营许可证、小作坊登记证等注销；项目承诺制管理公示等

3、工作部署——部门动态：发布高效办成一件事政策

图解信息 14 条

4、行政许可——行政许可公示：发布行政许可信息 6 批次。

5、行政执法公示——事前公开（县直部门）：公开行政审批局行政执法人员信息

6、预算/决算——预算信息：公开行政审批局 2024 年单位预算信息

——决算信息：公开行政审批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告

（二）依申请公开。2024 年行政审批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在河北政务服务网、政务大厅电子显示屏上公开事项办理过程、进度和结果，及时公开工程招标、政府采购、土地流转、产权交易信息；在信用邢台发布“双公示”信息，在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网发布市场主体信息；通过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公示政府或企业投资项目的投资信息。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通过强化组织领导、明确政务公开专职人员、保障工作经费，加强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建设政务公开专区，集中提供政策法规文件、政策解读、政府公报等纸质文档。设立现场咨询服务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现场申请、“在线申请”、办事咨询等服务指引。

自助化。线上依托政务服务网，提供服务指南、在线办理、进度查询、结果公示、监督评价等服务。线下配置政务服务一体机、自助电脑、打印机、触摸查询屏，积极拓展公开渠道，免费提供信息查询、打印复印等服务。便民化。配置了爱心专座、桌椅等，提供雨伞、便民饮水等服务，为初次体验政务公开以及特殊困难的群众提供针对性帮助，做到“一次体验、一次办好”。

（五）监督保障。投诉渠道公开：通过办事指南、人员桌牌、政务服务网、设立投诉意见箱等方式，将投诉电话和投诉电子邮箱予以公布，接受办事群众监督和咨询。同时现场咨询服务人员负责提供政府信息公开现场申请、“在线申请”等服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592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行政审批局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政务公开任务，但距上级的要求和企业群众的期待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为政务公开专区建设仍需完善，公开的内容不够全面，主动扩大公开的意识还需提高。下一步，我们将认真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市、县政务公开的要求部署，确保完整、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严格按制度办事，不断提高政务公开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宁晋县行政审批局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